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聯絡人：黃綾君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533#974

電子信箱：lchua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興師字第11414000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(A09550000Q1141400084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114學年度中等類科「學士後教育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鼓勵所屬代理(課)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部 114 年4月17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14002172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6月24日(星期二)起至7月11日(星期五)止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（報考資格）：
 - (一)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，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畢業，獲頒學士學位（含）以上者。
 - (二)報考者須取得本專班培育專長之相關學系(所)學歷，相關學系(所)乃依「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-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」中專門課程之規畫對應之適合任教系所為依據，由本校認定之。
 - (三)男生須服完兵役持有退伍令，或持免役證明；現役軍人如將在114年9月本校開學以前退伍或解除召集者，得憑各部隊或單位主管出具之「退伍或解除召集日期證明」准予報考。



四、報名方式：詳如附件招生簡章。

五、招生線上說明會資訊：時間：6月25日（三）17:30；會議
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ird-mzou-tje>，歡迎參加掌握
招生資訊與Q&A交流機會。

六、倘有相關疑義請洽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黃綾君助教
， 聯 絡 電 話 ： 04-22840668-974 ， 電 子 郵 件 ：
lchuang@nch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